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公告编号：2017-08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事项已经公司 2017 年 4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议案，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为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即有效期为 2017 年 4 月 10 日至 2018 年 4 月 9 日。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2017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 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10）募集资金用途”

调整前：

本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预计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郓城县城道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102,157.97	4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合计		60,0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事宜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

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调整后：

本次发行计划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7,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	预计总投资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额
郓城县城道路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	102,157.97	42,000.00
补充流动资金		15,000.00
合计		57,000.00

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拟投资项目的实际资金需求总量，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发行事宜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若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非公开发行股票有新的政策规定，则按新的政策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网公告附件

- 1、龙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2、龙建股份独立董事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调整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9 月 19 日

● 报备文件

- 1、龙建股份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